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1619/11-12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CB1/BC/11/10/2

《2011年證券及期貨(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第十次會議紀要

日 期 : 2012年2月14日(星期二)
時 間 : 上午10時45分
地 點 : 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2A

出席委員 : 陳鑑林議員, SBS, JP(主席)
涂謹申議員
余若薇議員, SC, JP
梁君彥議員, GBS, JP
湯家驛議員, SC
詹培忠議員
陳茂波議員, MH, JP

缺席委員 : 何俊仁議員
石禮謙議員, SBS, JP
林健鋒議員, GBS, JP
黃定光議員, BBS, JP
李慧琼議員, JP

出席公職人員 :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副秘書長(財經事務)1
甄美薇小姐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首席助理秘書長(財經事務)1
謝綺雯小姐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首席助理秘書長(財經事務)2
李炳威先生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總行政主任(支援)
陳生英女士

律政司
高級助理法律草擬專員
羅文苑女士

律政司
高級政府律師
郭文儀女士

應邀出席者 :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行政總裁
歐達禮先生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法規執行部執行董事
施衛民先生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企業融資部執行董事
何賢通先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1)5
薛鳳鳴女士

列席職員 : 助理法律顧問7
盧詠儀小姐

高級議會秘書(1)5
宋沛賢先生

I 與政府當局會商

- (立法會CB(1)1046/11-12(01)——因應2012年1月31日會議上所作討論而須採取的跟進行動一覽表
- 立法會LS33/11-12號文件——立法會秘書處法律事務部擬備有關香港會計師公會建議的安全港所採用的若干詞句的資料摘要
- 立法會CB(1)1056/11-12(01)——政府當局就2012年1月31日會議上所提事項作出的回應
- 立法會CB(1)700/11-12(01)——香港會計師公會於2011年12月21日提交的意見書(只備英文本)
- 立法會CB(1)900/11-12(02)——政府當局就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意見書作出的回應
- 立法會CB(1)900/11-12(03)——政府當局就2012年1月3日會議上所提事項作出的回應
- 立法會CB(1)687/11-12(02)——政府當局就2011年12月6日及2011年11月24日會議上所提事項作出的回應

經辦人／部門

- 立法會CB(1)527/11-12(02)—— 政府當局就
號文件 2011年11月
24日會議上所
提事項作出的
回應
- 立法會CB(1)433/11-12(02)—— 政府當局題為
號文件 "股價敏感資料
規管理制度擬涵
蓋的人及'高級
人員'的法律責
任"的文件
- 立法會CB(1)261/11-12(02)—— 政府當局題為
號文件 "股價敏感資料
的定義"的文件
- 立法會CB(1)135/11-12(01)—— 政府當局題為
號文件 "《內幕消息披
露指引》草擬
本"的文件
- 立法會CB(3)952/10-11號文—— 條例草案文本
件
- 立法會CB(1)17/11-12(01)—— 法律事務部擬
號文件 備的條例草案
(標明修訂文本)

討論

法案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
載於附錄)。

II 其他事項

2. 主席表示，法案委員會已完成條例草案的
審議工作，並完成討論所有待議事項。他要求助理
法律顧問7研究政府當局提出的委員會審議階段修
正案(下稱"修正案")，包括在是次會議席上提交的
修正案，以及將於會後提交的餘下修正案，並就擬

經辦人／部門

議修正案向法案委員會提交報告。在收到報告後，委員會決定應否舉行會議討論擬議修正案。

立法時間表

3. 主席告知委員以下立法時間表：

- (a) 倘若條例草案於2012年3月28日恢復二讀辯論，法案委員會會在2012年3月2日向內務委員會匯報商議工作，而就條例草案的修正案作出預告的限期為2012年3月19日。
- (b) 倘若條例草案於2012年4月18日恢復二讀辯論，法案委員會會在2012年3月23日向內務委員會匯報商議工作，而就條例草案的修正案作出預告的限期為2012年4月5日。

4.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11時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2年4月17日

《2011年證券及期貨(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第十次會議過程

日期：2012年2月14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10時45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2A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0421 – 000618	主席	引言	
000619 – 001031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簡介對2012年1月31日會議上所提事項作出的回應。委員察悉政府當局於會議席上提交擬議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下稱"修正案")。	
001032 – 001213	梁君彥議員	梁君彥議員表示，他歡迎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在有關股價敏感資料披露制度的《指引》中加入上市法團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的責任及法律責任的詳情。這安排會釋除疑慮，使人不會對非執行董事在股價敏感資料披露制度中的角色產生狐疑。梁議員要求當局稍後向立法會議員提供《指引》，以供詳細審閱。	
001214 – 001506	主席 政府當局	主席要求政府當局盡快(最好在此星期內(即2012年2月17日之前))提供餘下的擬議修正案。主席要求助理法律顧問研究政府當局提出的修正案，並向法案委員會提交簡報。在收到報告後，委員會決定應否舉行會議討論修正案。	
001507 – 001635	主席	立法時間表	